

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申请材料清单

申请人需提供下列材料原件及材料 1-6 复印件（复印件 A4 纸单面打印，无需装订），现场确认无误后返还原件。

1.有效期内的二代身份证；港澳台居民应提供我省签发的港澳台居民居住证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 5 年有效期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。

2.学历证书。网报系统验证通过的无需提供。网报系统无法直接比对验证的学历（中等职业学校学历除外），申请人要提交《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》或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（通过学信网 www.chsi.com.cn 线上申请）。持有除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、第三、第四军医大学和解放军艺术学院军队院校之外其他军校学历的，应当提交毕业证书和由教育部学生服务与素质发展中心出具的《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》。在港澳台地区和国外取得的学历还应同时提供由中国（教育部）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“港澳台地区学历学位认证书”或“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”（在留学 e 网通服务大厅 <http://zwfw.cscse.edu.cn> 线上申请）。建议申请人提前在网报系统验证学历，无法验证的及早申请认证报告，以免影响认定。

3.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。网报系统验证通过的无需提供。申请人在全国普通话培训测试信息资源网（www.cltt.org/studentscore）查询不到成绩或有关于普通话证书查询、补办等问题，如在江苏参加测试的，请联系江苏

省普通话水平测试中心咨询，咨询电话：025-83758430。非在苏测试考生，请与原考点联系。

4.江苏省高校岗前培训合格证书。2022年上半年及之前取得的高校岗前培训合格证书上标注“申免”的，还需提交岗前培训申免相关佐证材料。

5.在编人员提供与我校签订的有效期内的事业单位聘用合同，人事代理人员提供人事代理合同。

6.社保缴费证明。通过江苏智慧人社APP下载证明，注册登录后依次选择服务一个人权益记录查询打印—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一选择月份—保存图片。

7.近期1寸免冠彩色白底相片1张（反面标注姓名），相片用于办理教师资格证书。相片要求与网报系统上传相片同底版，相片尺寸为25mmx33mm，人像比例合理，正规冲洗证件相片（不得使用电脑彩色打印）。